

汉中市汉台区财政局文件

汉区财办农〔2022〕41号

汉中市汉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汉中市汉台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农〔2022〕44 号）文件，及汉区巩固衔接资发〔2022〕9 号下达的项目资金计划，现下达你单位 2022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30 万元，列“2130505”支出科目，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汉区巩固衔接资发〔2022〕9 号文件，市级衔接资金 280 万元，用于汉台区 2022 年稻渔综合种养项目，该资金已

从汉区巩固衔接资发〔2022〕3号文件提前下达你单位；本次下达市级衔接资金50万元用于产业路建设项目。

二、请你单位严格按照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依据“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的原则，充分发挥主体责任，切实加强项目监管，规范资金使用，做好绩效管理，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项目建设及资金支出进度，确保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财政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附：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伍明辉15309167799	
主管部门	汉中市汉台区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汉台区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0	
			其中：财政拨款	33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产业发展项目，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巩固脱贫成果。				
年度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稻渔综合种养	1876亩	
			新建产业路	1800米	
		质量指标	验工合格率	100%	
			资金使用规范	符合各级财政衔接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年度资金支出进度达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计户均增收	明显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	≥ 90 %	